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PRIDE BIO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8019)

完成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載有關認購事項之條件已獲達成，而新股份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當中合共144,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5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六名認購方，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發表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之144,000,000股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之釋義及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載有關認購事項之條件已獲達成，而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當中合共144,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認購事項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5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六名認購方，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900,000港元。

於認購事項後，概無任何認購方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及根據公眾可得資料所深知，本公司於緊接認購協議完成前及於本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 | 緊接認購協議完成前 | | 於本公佈日期 | |
|---------------------------------------|--------------------|---------------|--------------------|---------------|
| | 股份 | % | 股份 | % |
| 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 | | | | |
| (附註) | 193,975,000 | 26.94 | 193,975,000 | 22.45 |
| 該等認購方 | — | — | 144,000,000 | 16.67 |
| 公眾股東 | 526,025,000 | 73.06 | 526,025,000 | 60.88 |
| | <u>720,000,000</u> | <u>100.00</u> | <u>864,000,000</u> | <u>100.00</u> |

附註：胡養雄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其全資擁有之公司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實益擁有之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景輝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佈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於公佈日期，鍾志孟先生、胡養雄先生、趙博睿先生及張建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楊高宇先生、陳為光先生及孫旭峰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